

尚論篇八

子仙珍藏

尙論張仲景傷寒論重編三百九

西昌喻嘉言著

黎川陳守誠伯常重梓

尙論陽明經證治大意

傷寒之證無如太陽一經風寒參錯表裏差殊
難於辨認。昌分三篇先列鄙語以引其端。後隨
仲景原文闡其立言精意。俾業醫者得其門而
入。庶足以窺其富美也。而陽明一經之病治之
尤難。蓋胃爲水穀之海。五臟六腑之大源。多氣
多血之衝。乃吉凶死生所攸關。仲景著論精詳。

後人讀之憤憤。今僭爲尙論。請得而要言之也。
夫陽明者胃也。陽明以胃實爲正。胃實則皆下。
證也。然陽明之邪。其來路則繇太陽。凡陽明證。
見八九而太陽證有一二未罷。卽從太陽而不。
從陽明。可汗而不可下也。其去路則趨少陽。凡。
陽明證。縱見八九而少陽證略見一二。卽從少。
陽而不從陽明。汗下兩不可用也。惟風寒之邪。
已離太陽。未接少陽。恰好在陽明界內之時。用。
藥亟爲攻下。則渙然冰釋。而不再傳他經。津液。
元氣兩無虧損。何快如之。此等機會。間不容髮。

庸愚無識。妄守顓門。必俟七日傳經已盡。方敢
言下。縱不危殆。而津液元氣所喪滋多矣。況太
陽一經。早有十餘日不解者。若不辨經。而但計
日。其誤下仍在太陽。至陽明二三日內。卽顯下
證。反以計日當面錯過。及陽明已趨少陽。又以
計日妄行攻下。乃至少陽復轉陽明。更全不識
其證。以至熱邪在胃。燥盡津液。輕者重。而重者
死矣。所關顧不鉅耶。謹將陽明之證。亦比太陽
之例。分爲三篇。俾觀者了無疑惑。斯臨病不致
差誤耳。

陽明經上篇

凡外邪初入陽明地界未離太陽淨盡者謂之太陽陽明列於此篇

太陽與陽明兩經各半謂之合病兩經連串謂之併病另自名篇於三陽經後不在此例此乃邪入陽明而太陽將盡未盡之證也

一陽明病。脈遲。汗出多。微惡寒者。表未解也。可發汗。宜桂枝湯。原文

二陽明病。脈浮無汗而喘者。發汗則愈。宜麻黃湯。原文

仲景此二條之文。前條云風未解。後條即不云寒未解者。互文也。前條云宜發汗。後條云發汗則愈者。亦互文也。蓋外邪初入陽明。用桂枝湯解肌。則

風邪仍從衛分出矣。用麻黃湯發汗則寒邪仍從營分出矣。營分之邪深於衛分且從外出而愈則衛分更不待言矣。論中每用互文處其妙義大率若此。

③陽明病能食者爲中風。不能食者爲中寒。

原文

風則傷衛。寒則傷營。一定之理。是則足三陽經太陽行身之背。陽明行身之前。少陽行身之側。皆可言營衛受邪。何仲景於陽明經但以能食不能食分風寒。而不以營衛分風寒耶。蓋營衛交會於中焦。論其分出之名。則營爲水穀之精氣。衛爲水穀

之悍氣論其同出之源混然一氣何繇分其孰爲營孰爲衛哉惟風爲陽陽能消穀故能食寒爲陰陰不能消穀故不能食以此而辨風寒之邪庶幾確然有據耳仲景析義之精若此如習矣不察者何

④脉陽微而汗出少者爲自和也汗出多者爲太過陽脉實因發其汗出多者亦爲太過太過爲陽絕於裏亡津液大便因鞭也

原文

陽微者中風之脉陽微緩也陽實者傷寒之脉陽緊實也陽絕卽亡津液之互辭仲景每於亡津液

者。悉名無陽。本文陽絕於裏。亡津液。大便因鞭甚。明註家認作汗多而陽亡於外。大謬。

傷寒發太陽膀胱經之汗。卽當顧慮陽氣。以膀胱主氣化故也。發陽明胃經之汗。卽當顧慮陰津。以胃中藏津液故也。所以陽明多有熱越之證。謂胃中津液隨熱而盡。越於外。汗出不止耳。然則陽明證不論中風傷寒。脉微脉實。汗出少而邪將自解。汗出多則陰津易致竭絕。業醫者可不謹持其明。而用重劑發汗。以劫人之津液耶。觀仲景於太陽發汗之重劑。以青龍名之。可見亢旱得之。則爲其。

霖若淫雨用之則沉竈產蛙傷禾害稼有載胥及溺已耳此陽明所以有桂枝麻黃湯證而無大青龍湯證也噫微矣哉

（五）問曰陽明病外證云何荅曰身熱汗自出不惡寒反惡熱也

原文

以此辨陽明中風之外證正兼太陽也

（六）問曰何緣得陽明病荅曰太陽病若發汗若下若利小便此亡津液胃中乾燥因轉屬陽明不更衣內實大便難者此名陽明也

原文

以此辨陽明中風之裏證

此屬正陽陽明可下當置中篇以全文不便分

割讀者識之可也

⑦問曰病有一日得之不發熱而惡寒者何也。答曰。雖得之一日惡寒將自罷。即自汗出而惡熱也。原文

以此辨陽明傷寒之外證。正兼太陽也。

⑧問曰惡寒何故自罷。答曰陽明居中土也。萬物所歸。無所復傳。始雖惡寒。二日自止。此為陽明病也。原文

以此辨陽明傷寒之裏證。

此屬正陽陽明可下

已上八條見仲景於太陽傳入陽明之證。其辨認之法。即少變太陽之定例矣。蓋太陽有營衛之兩路。風則傷衛。寒則傷營。而陽明則營衛難以辨別。

辨之全藉於脉與證。風邪之脉傳至陽明則緩去而遲在寒邪之脉傳至陽明則緊去而浮在風邪之脉輕高而上前者風邪本微殊無內向之意。雖汗出少而不爲過也。寒邪之脉已至於實則將去太陽而成可下之證。故發其汗太多反爲過也。如此辨別讀者猶不心花開朗耶。至其辨證則以能食不能食爲諦。蓋陽邪能化穀陰邪不能化穀之義也。又設四問以辨風寒之在表在裏而定汗下之權衡。何其明且盡耶。繇是推之病已傳經而太陽邪有未盡其用桂枝麻黃二湯卽當狹小其制。

不可使太過明矣。太陽邪已盡，其用承氣諸湯，卽當竭蹶從事，不可使不及又明矣。

問經言一脈分爲二病，謂營衛不同也。是則十二經脈中，以營衛之故，分爲二十四病矣。乃仲景於陽明一經，獨以能食不能食分營衛。至於少陽以後，更不申營衛之辨。其義何居？荅曰：明哉問也。道之原也。叔和以後諸賢，俱有未徹。果識各經皆有營衛，曷爲將仲景少陽經之文編入太陽經中乎？後人更添蛇足，謂邪至陽明則已過營衛，無復可言。果爾，則邪至少陽與三陰，其過營衛不更遠乎？

靈樞謂營氣起於中焦衛氣起於下焦而行至中焦是則中焦胃中正是營衛所起之源混然未分而外入之風寒自難辨別也至於少陽以下諸經內經明有一脉分爲二病之旨仲景可以不贅况始先中衛其傳經必不轉中于營始先中營其傳經必不轉中於衛然則能食爲中風不能食爲中寒自可繇陽明而類推三陰各經矣此等處須細心體會畧一鹵莽謬迷多矣

明也。原文

九

本太陽病初得時發其汗汗先出不徹因轉屬陽

發其汗兼解肌發汗二義汗出不徹則未得如法故邪不服而轉入陽明也。

若汗多微發熱惡寒者外未解也其熱不潮未可與承氣湯若腹大滿不通者可與小承氣湯微和胃氣勿令大泄下。節文○全文見陽明中篇

表未解而腹大滿則裏亦急故用小承氣湯

（十）太陽病若吐若下若發汗微煩小便數大便因鞭者與小承氣湯和之愈。原文

（十一）微煩小便數大便因鞭皆是邪漸入裏之機故用小承氣湯和之是變不可下之例然日和則與用下

之意不同矣。

⑤傷寒吐後腹脹滿者與調胃承氣湯。

原文

吐後而腹脹滿則邪不在胸其爲裏實可知。然但
脹滿而不痛自不宜用急下之法。少與調胃承氣
可耳。此亦和法。非下法也。觀正陽陽明篇中腹滿
不減減不足言如是之急者止言當下自可類推。

⑥陽明病心下鞭滿者不可攻之。攻之利遂不止者
死。利止者愈。

原文

心下鞭滿邪聚陽明之隔正兼太陽也。故不可攻。
攻之利不止則邪氣未盡真氣先脫故主死也。利

止則邪去而真氣猶存故自愈也。

③傷寒嘔多即有陽明証不可攻之。

原文

嘔屬太陽嘔多則太陽未除縱有陽明諸症在所
不計故戒攻下。

④食穀欲嘔者屬陽明也。吳茱萸湯主之。得湯反劇
者屬上焦也。

原文

此條復辨嘔有太陽亦有陽明。本自不同。若食穀
欲嘔則屬胃寒。與太陽之惡寒嘔逆原為熱症者
相遠。正恐誤以寒藥治寒嘔也。然服吳茱萸湯轉
劇者仍屬太陽熱邪而非胃寒明矣。

(五)陽明中風。口苦咽乾。腹滿微喘。發熱惡寒。脉浮而緊。若下之則腹滿小便難也。原文

此條陽明中風。俱該傷寒而言。俱太陽未除之候。但以腹滿一端。知爲熱入陽明。然終與大實大滿不同。若誤下則外邪乘虛內陷。而腹愈滿矣。小便難者。亡津液也。

(六)陽明病。脉浮而緊。咽燥口苦。腹滿而喘。發熱汗出不惡寒。反惡熱。身重。若發汗則燥。心憤憤反譫語。若加燒鍼。必怵惕煩躁不得眠。若下之則胃中空虛。客氣動膈。心中懊懣。舌上胎者。梔子豉湯主之。若渴欲